

##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的经营业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应当进行预告的情形，“（四）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050万元到3,650万元，同比减少72.85%至77.31%。
- 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0万元至2,700万元，同比减少50.74%至59.86%。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0万元到3,6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9,794.64万元至10,394.64万元，同比减少72.85%至77.31%。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0万元至2,7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780.70万元至3,280.70万元，同比减少50.74%至59.86%。

(三) 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利润总额: 15,965.2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44.64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80.70 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45 元。

##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 1、主营业务层面影响

2025年度,受电梯行业整体需求收缩、行业周期调整深化及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等多重因素交织作用,公司基于市场行情对产品定价进行了适应性调整,利润空间受到挤压,主营产品毛利率、净利率同比出现下滑,进而导致公司全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始终聚焦电梯、扶梯核心主业,持续深耕细分市场。通过深化精益管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技术研发与先进制造的核心优势,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质量管控能力,稳步强化市场竞争力,保障核心业务实现平稳发展。

### 2、非经营性损益层面影响

2025年度非经营性损益对业绩的影响主要源于资产处置业务。2024年,子公司江苏施塔德电梯有限公司完成资产转让交易,将位于淮安区经济开发区藏军洞路69号的老厂区土地及地上构筑物转让给淮安新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楚明分公司,此次交易确认大额资产处置收益6,916.4万元。

##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